

建设用地项目呈报材料

“一书三方案”

编制机关（公章）：广州市白云区国土资源和规划局

主要负责人（签字）：

编 制 时 间：2018 年 6 月 8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一、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

申请用地单位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			
建设用地项目名称		广州市花都区 2018 年度第十二批次城镇建设用地			
申请用地总面积		11.3175	新增建设用地面积	11.2651	
土地 利用 现状	权 属 地 类	合 计	其 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总计	11.3175	0	11.3175	
	(一)农用地	11.2651	0	11.2651	
	其 中	耕地	3.8461	0	3.8461
		其中：基本农田	0	0	0
		林地	0	0	0
		园地	0.3430	0	0.3430
		养殖水面	6.5880	0	6.5880
		其它农用地 (不含养殖水面)	0.4880	0	0.4880
(二)建设用地	0.0524	0	0.0524		
(三)未利用地	0	0	0		
分 批 次 城 市 镇 建 设 用 地	拟开发地块名称	地块编号	用地面积	开发用途	
	广州市花都区 2018 年 度第十二批次城镇建 设用地	1	11.3175	交通用地	

二、农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

地 类		转 用 面 积	其 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农 用 地		11.2651	0	11.2651	
其中：耕地 (含带K地类)		6.8179 (含可调整 园地 2.9718 公顷)	0	6.8179 (含可调整 园地 2.9718 公顷)	
土 地 利 用 总 体 规 划					
符 合 规 划			需 调 整 规 划		
规 划 级 别	国 家 级		规 划 级 别	国 家 级	
	省 级			省 级	
	市 级	√		市 级	
	县 级	√		县 级	
	乡 级	√		乡 级	
农 用 地 转 用 计 划					
拟使用年度计划指标			本项目拟使用计划指标		
本年度计划指标	结转计划指标		农用地	其中：耕地	
			11.2651	6.8179 (含可调整 园地 2.9718 公顷)	
<p>该批次用地涉及新增建设用地指标 11.2651 公顷、农转用指标 11.2651 公顷（耕地指标 6.8179 公顷），按规定安排使用 2018 年度调整省指标（珠三角）。</p>					

三、补充耕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

占用耕地面积	3.8461			
含 25 度以上坡耕地		其他情况需补充耕地面积	2.9718	
补充耕地义务单位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			
补充耕地责任单位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			
补充耕地费用情况	义务单位缴纳 耕地开垦费总额	190.9012	平均缴费标准	28
	实际补充 耕地总费用	190.9012	平均费用标准	28
补充耕地确认信息 编号	440000201814683474			
补充耕地情况				
	需补充情况		已补充情况	
补充耕地数量	6.8179		6.8179	
补充水田数量	1.5463		1.5463	
补充标准粮食产能	102268.5000		102268.5000	
承诺补充耕地情况				
承诺补充耕地面积	挂钩的土地整 治项目备案号	挂钩补充耕地数量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承诺补充水田规模	挂钩的土地整 治项目备案号	挂钩水田规模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承诺补充标准粮食 产能	挂钩的土地整 治项目备案号	挂钩标准粮食产能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四、征收土地方案（汇总）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人

被征收土地	乡（镇）	炭步镇				
涉及的权属单位	社（村）	鸭湖第一经济合作社；鸭一第八经济合作社、鸭一第二经济合作社、鸭一第六经济合作社、鸭一第七经济合作社、鸭一第三经济合作社、鸭一第四经济合作社、鸭一第五经济合作社、鸭一第一经济合作社、鸭一经济联合社				
权 属 状 况	土地权属清晰，无争议					
征 地 补 偿	地 类		面 积	前三年平均 年产值	土地补偿费 倍 数	安置补助费 倍 数
地 补 偿	耕 地	水 田	1.5463	4.0080	20	10
		水浇地	2.2998	4.0080	20	10
		旱 地	0			
费 用 标 准	地 类		面 积	费 用 标 准		
	林 地		0	按产值 4.0080 万元/公顷，土地补偿倍数 20 倍、安置补助倍数 10 倍补偿		
	园 地		0.3430	按产值 4.0080 万元/公顷，土地补偿倍数 20 倍、安置补助倍数 10 倍补偿		
	其他农用地 (不含养殖水面)		0.4880	按产值 4.0080 万元/公顷，土地补偿倍数 20 倍、安置补助倍数 10 倍补偿		
	养 殖 水 面		6.5880	按产值 4.0080 万元/公顷，土地补偿倍数 20 倍、安置补助倍数 10 倍补偿		
	建 设 用 地		0.0524	按产值 4.0080 万元/公顷，土地补偿倍数 30 倍		
	未利用地		0	按产值 4.0080 万元/公顷，土地补偿倍数 30 倍		

续一：

其它费用	名 称	费 用 标 准		
	青苗补偿费			
	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增加补偿	506. 5714		
征地总费用		1867. 3875	征地费用综合标准	165
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数		107	需要安置的劳力人数	88
征地前人均耕地			征地后人均耕地	
安 置 途 径	货 币 安 置	支付安置补助费进行安置		
	农 业 安 置			
	留 地 安 置	留用地按实际征地面积的10%安排，总面积1. 1318公顷，其中鸭湖村0. 0054公顷，鸭一村1. 1264公顷。在广州市花都区2017年度第十批次城镇建设用地（广州花都国际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园地块（I 分块））中安排解决。		
备 注				

四、征收土地方案（一）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人

被征收土地		乡（镇）	炭步镇				
涉及的权属单位		社（村）	鸭湖第一经济合作社				
权 属 状 况		土地权属清晰，无争议					
征 地 补 偿 费 用 标 准	地 类		面 积	前三年平均 年产值	土地补偿费 倍 数	安置补助费 倍 数	
	耕 地	水 田	0				
		水浇地	0				
		旱 地	0				
	地 类		面 积	费 用 标 准			
	林地		0				
	园地		0				
	其他农用地 (不含养殖水面)		0				
养殖水面		0.0540	按产值 4.0080 万元/公顷，土地补偿 倍数 20 倍、安置补助倍数 10 倍补偿				
建设用地		0					
未利用地		0					

续一：

其它费用	名 称	费 用 标 准		
	青苗补偿费			
	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增加补偿	2.4171		
征地总费用		8.9100	征地费用综合标准	165
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数		2	需要安置的劳力人数	1
征地前人均耕地			征地后人均耕地	
安 置 途 径	货 币 安 置	支付安置补助费进行安置		
	农 业 安 置			
	留 地 安 置	留用地按实际征地面积的10%安排，鸭湖村留用地0.0054公顷，在广州市花都区2017年度第十批次城镇建设用地（广州花都国际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园地块（I分块））中安排解决。		
备 注				

四、征收土地方案（二）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人

被征收土地		乡（镇）	炭步镇			
涉及的权属单位		社（村）	鸭一第八经济合作社、鸭一第二经济合作社、鸭一第六经济合作社、鸭一第七经济合作社、鸭一第三经济合作社、鸭一第四经济合作社、鸭一第五经济合作社、鸭一第一经济合作社、鸭一经济联合社			
权 属 状 况		土地权属清晰，无争议				
征 地 补 偿 费 用 标 准	地 类		面 积	前三年平均 年产值	土地补偿费 倍 数	安置补助费 倍 数
	耕	水 田	1.5463	4.0080	20	10
		水浇地	2.2998	4.0080	20	10
		旱 地	0			
	地					
	地 类		面 积	费 用 标 准		
	林 地		0	按产值 4.0080 万元/公顷，土地补偿倍数 20 倍、安置补助倍数 10 倍补偿		
	园 地		0.3430	按产值 4.0080 万元/公顷，土地补偿倍数 20 倍、安置补助倍数 10 倍补偿		
	其他农用地 (不含养殖水面)		0.4880	按产值 4.0080 万元/公顷，土地补偿倍数 20 倍、安置补助倍数 10 倍补偿		
养 殖 水 面		6.5340	按产值 4.0080 万元/公顷，土地补偿倍数 20 倍、安置补助倍数 10 倍补偿			
建 设 用 地		0.0524	按产值 4.0080 万元/公顷，土地补偿倍数 30 倍			
未利用地		0	按产值 4.0080 万元/公顷，土地补偿倍数 30 倍			

续一：

其它费用	名 称	费 用 标 准		
	青苗补偿费			
	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增加补偿	504.1543		
征地总费用		1858.4775	征地费用综合标准	165
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数		105	需要安置的劳力人数	87
征地前人均耕地			征地后人均耕地	
安 置 途 径	货 币 安 置	支付安置补助费进行安置		
	农 业 安 置			
	留 地 安 置	留用地按实际征地面积的10%安排，鸭一村1.1264公顷。在广州市花都区2017年度第十批次城镇建设用地（广州花都国际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园地块（I分块））中安排解决。		
备 注				